

正修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安全維護注意事項

105.09.20 校外實習委員會訂定

111.03.28 校外實習委員會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維護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安全，訂定本注意事項。
- 二、各系選定實習機構後，先瞭解實習合作機構工作地點位置及交通狀況。
- 三、學生實習地區之住宿，如實習機構未提供住宿安排，應先預定找尋住處，考量交通便利及安全，住宿要在報到前安排妥當，以便學生能安心校外實習。
- 四、學生上下班期間搭乘或騎乘各類車輛，確實注意交通安全，騎機車者依定要戴安全帽，女性同學應結伴同行，以策安全。
- 五、每日實習上下班後應儘速返家及住處，生活作息宜規律正常，並請潔身自愛，勿染不良惡習，以免家人擔心，遇緊急狀況或事件，儘速與家人、實習合作機構及學校連繫處理。
- 六、實習學生每週應主動上網一~二次，查看學校行政部門有關連絡事項，主動關心學校動態，可透過校園資訊網獲得最新訊息。
- 七、有關實習期間之專業課程實習事務請請教各系輔導教師，校外實習生活及相關事務，向實習機構反應前，應先行主動告知各系實習輔導老師。
- 八、同學校外實習機構媒合後，不得擅自調整實習機構。若因適應不良或其他原因，而需更換實習機構者，須經原實習機構同意後，實習同學依本校相關程序提出申請。
- 九、本注意事項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據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十、本注意事項經校外實習委員會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